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1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炳亮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行情决定其工作报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8票，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

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上述现金管理额度将与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发生的现金管理额度累计计算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现金管理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8 票，赞成票：8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8 票，赞成票：8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70）。

表决票：8 票，赞成票：8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 日